

杭州壹网壹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壹网壹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14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章程的原因

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9 日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及“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以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 144,306,000 股为基础，向公司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5.5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79,368,300 元（含税），不送红股。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合计转增 72,153,000 股，本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216,459,000 股。公司注册资本由 14,430.60 万元变更为 21,645.90 万元。

因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权益分派期间，公司完成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回购，导致股本总数发生变动，致使公司总股本数与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及“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内容不一致。

根据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中描述，实施利润分配时，如确定的股权登记日的公司股本总数发生变动的，则以现金分红总额、转增股本总额固定不变

的原则按公司最新总股本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公司注册资本应由 14,423.94 万元变更为 21,639.239 万元。

鉴于上述实际情况，公司注册资本额、股本数量发生变化，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9 年修订）》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拟对《杭州壹网壹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进行相应修订。

二、《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二条 ……，在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101593066901M。	第二条 ……，在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101593066901M。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4,423.94 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1,639.239 万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4,423.94 万股，全部为普通股（A 股）。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21,639.239 万股，全部为普通股（A 股）。
第一百二十七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董事会召开临时会议： （一）代表十分之一以上表决权的股东提议时； （二）三分之一以上董事提议时； （三）监事会提议时； （四）董事长认为必要时； （五）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提议时； （六）总经理提议时； （七）证券监管部门要求召开时； 董事长应当自接到提议后 10 日内，召集和主持董事会会议。	第一百二十七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董事会召开临时会议： （一）代表十分之一以上表决权的股东提议时； （二）三分之一以上董事提议时； （三）监事会提议时； （四）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提议时； 董事长应当自接到提议后 10 日内，召集和主持董事会会议。
第二百一十九条 本章程以中文书写，其他任何语种或不同版本的章程与本章程有歧义时，以在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	第二百一十九条 本章程以中文书写，其他任何语种或不同版本的章程与本章程有歧义时，以在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

局最近一次核准登记后的中文版章程为准。	局最近一次核准登记后的中文版章程为准。
---------------------	---------------------

除上述修订的条款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保持不变。

本次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经股东大会特别决议通过后方可执行，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本次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等事项的后续工商变备案登记等相关事宜。

三、备查文件

杭州壹网壹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杭州壹网壹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15日